华南师范大学人才引进学术评议

表　决　票

引进单位（盖章）			
申请人		申请人才层次	
会议时间		会议地点	
投票人		是否学术分委员会成员	

人才引进建议

强烈建议	建议	不建议	弃权

您是否有其他意见？如有，请写出具体意见：_____

投票人签名：_____

说明：

1、 人才引进学术评议需正式召开会议，专家组由 10 名以上专家组成，参会的二级单位学术分委员会成员不得少于分委员会全体成员的 2/3，部分分委员会成员在外地的，可通过电子邮件进行表决，授权他人投票。如遇申请人在国外等特殊情况，申请人可采用网络视频方式进行学术报告。

2、 表决票须连同《华南师范大学人才引进申请表》一并发放给专家组成员，每人一份。

3、 表决票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方有效。一人一票，在“投票结果”栏相应等级下方空格内划“〇”，投票人需亲笔签名。表决票需交人事处备案。

4、 超过半数专家“强烈建议”和“建议”的视为通过会议评议，否则为不通过会议评议。

5、 人才引进学术评议会议流程一般为：申请人本人陈述（使用 PPT 汇报，内容一般包括：个人基本情况介绍、教育经历、工作经历、主要研究工作及取得的主要成果、未来工作设想和计划、聘期工作目标、申请待遇和条件等）；专家提问，申请人答辩；专家组讨论，进行投票表决；统计票数，宣布结果；专家组填写《华南师范大学人才引进申报表》中“校内学术评议结果”栏的相应内容并签名确认（整个专家组填写一份即可）。会后，二级单位负责人将会议评议结果告知申请人。